

臺中市政府建設局用印申請書

申請用印日期： 年 月 日

文件名稱	文件事由	文件起訖號	件數	備註

- 說明：一、本申請書僅限於各種書類表報申請用印時(公文除外)使用。
 二、申請時應將表列各欄詳予填明並核章後始准用印。
 三、本表於申請文件用印完畢後存秘書室。

第 層決行

承辦機關				
承辦人	股長	正工程司	主任/隊長/科長	
副總工程司	主任秘書	總工程司	副處長	處長
建設局				
副總工程司	專門委員	總工程司	主任秘書	
副局長		局長		